



宜都运机

NEEQ: 831390

湖北宜都运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Yidu Yunji Mec. & Elec.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唐万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覃晓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覃晓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阳
电话	0717-4818192
传真	0717-4843444
电子邮箱	zhh@ydyj.net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ydyj.net">http://www.ydyj.net</a>
联系地址	湖北省宜都市陆逊大道东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a href="http://www.neeq.com.cn">www.neeq.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4,343,631.04	197,536,415.56	18.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9,088,937.81	120,726,121.46	23.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67	3.02	21.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38%	38.8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6.38%	38.88%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6,309,478.29	139,165,021.39	41.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72,519.65	29,373,794.62	17.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536,342.23	28,217,237.7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79,299.39	20,174,010.21	-18.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63%	27.4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3.38%	26.3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0.73	16.22%
（自行添行）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9,982,500	49.20%		19,982,500	49.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500,000	13.54%		5,500,000	13.54%
	董事、监事、高管	1,172,500	2.89%		1,172,500	2.89%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017,500	50.80%	612,000	20,629,500	50.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500,000	40.63%		16,500,000	40.63%
	董事、监事、高管	3,517,500	8.66%	199,000	3,716,500	9.15%
	核心员工			413,000	413,000	1.02%
总股本		40,000,000	-	612,000	40,61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唐万军	22,000,000		22,000,000	54.17%	16,500,000	5,500,000
2	乔春艳	6,559,000		6,559,000	16.15%		6,559,000
3	宜都众成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500,000		6,500,000	16.01%		6,500,000
4	周绍春	2,680,000		2,680,000	6.60%	2,010,000	670,000

5	汤建军	2,010,000		2,010,000	4.95%	1,507,500	502,500
6	彭馨	200,000		200,000	0.49%		200,000
7	王传平	0	114,000	114,000	0.28%	114,000	
8	李勇	0	85,000	85,000	0.21%	85,000	
9	刘松	0	71,000	71,000	0.17%	71,000	
10	常华阳	0	56,000	56,000	0.14%	56,000	
11	谭虎亚	0	56,000	56,000	0.14%	56,000	
12	江阳	0	56,000	56,000	0.14%	56,000	
合计		39,949,000	438,000	40,387,000	99.45%	20,455,500	19,931,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上述股东持有的宜都运机股份不存在代持、质押等情形，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上述股东亦不存在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不适宜担任股东的情形。股东唐万军与股东乔春艳系夫妻关系。股东宜都众创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属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有公司股份 6,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6.01%。股东唐万军、周绍春、王传平、李勇是该有限合伙企业的出资人，其中，唐万军通过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40,000 股，周绍春通过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股，王传平通过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0,000 股，李勇通过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 股。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

(1)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予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3)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4)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根据累计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不予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